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2025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菏区政办发〔2025〕5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:

为进一步规范牡丹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促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《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2025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区委、区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相关单位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3号）、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36号）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2025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：

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2025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	完成时限
1	牡丹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（2025-2030）	牡丹区农业农村局	2025年8月